

证券代码：831699

证券简称：泰力松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西安泰力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4 日上午 9:30；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4 日上午 12:00。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自然人股东应本人亲自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负责人。

3. 公司聘请陕西树理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七) 会议地点：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创汇路 25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公司 2017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公司 201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五) 审议《公司 2017 年利润分配预案》；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七) 审议《公司 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

(八) 审议《关于〈公司申请 2018 年度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议案》；

(九) 审议《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十) 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十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拟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十二)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十三) 审议《关于〈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 (十四) 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泰力松拟购买土地〉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受个人股东委托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单位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
4. 股东单位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股东单位盖章）、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
5.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 年 5 月 4 日 9:00-9:30 时

(三) 登记地点：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创汇路 25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其他

(一) 联系方式

1. 联系人：金红霞
2. 联系电话：029-88321567
3. 联系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创汇路 25 号

(二) 会议费用：会议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临时提案请于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交

五、备案文件目录

- （一）《西安泰力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西安泰力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西安泰力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3 日